目录

声明 1

摘要 2

正文 6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6

二、评估目的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价值类型 16

五、评估基准日 17

六、评估依据 17

七、评估方法 1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2

九、评估假设 23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拟增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之经济行为有效，并仅在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0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2）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3 月 29 日，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12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石墨烯技术研发

6、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系被评估单位的潜在投资者。

二、评估目的

为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拟对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事宜，提供所涉及的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参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

所能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8 传真：021-63290690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表、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并对相关资料进行验证，重新分配推荐路径资料表评估工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1、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2、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3、被评估单位所占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4、被评估单位[illegible]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二）限制说明

1、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公司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3、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九江路6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909
电子邮箱：valuer@yinxincpv.com

附 件

1、 经济行为文件；

2、 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审计报告复印件